

证券代码：838419

证券简称：威泽智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献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及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

2023-04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